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吳宗翰

電話：06-299-1111#8403

傳真：06-2982786

電子信箱：y2k35@mail.tainan.gov.tw

708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(市地重劃科室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0902627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臺南市第九十一期溪心自辦市地重劃區第19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函請備查1案，本府予以備查併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重劃會109年2月17日溪心自重字第1090217號函。
- 二、請貴重劃會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，將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並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以維護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- 三、後續工程驗收等事宜，請重劃會於本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備查後，函送初驗合格(含監造技師簽證)文件，經本府地政局審查無缺漏後通知各工程主管(接管)機關，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44規定辦理會同驗收程序，並依本府地政局105年8月4日南市地開字第1050797202號函規定「臺南市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保固金及接管作業程序」(諒達)辦理。